

國立政治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
機關傳真：29395403

承辦人：李靜華
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#63083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政主字第10500000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行政院函、國外日支表、大陸地區日支表、國外日支表修正對照、大陸地區日支表修正對照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修正「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」及「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大陸地區、香港及澳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」，並自105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05年1月4日臺教會(四)字第1040183862號函轉行政院104年12月28日院授主預字第104010284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二表修正生效後，奉派出差人員跨越新、舊規定者，其於舊規定出差日適用舊規定，於新規定出差日適用新規定。另修正後所需經費，仍在各機關原列預算相關經費項下列支。

三、檢附行政院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
副本：

校長 周 行 一